

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金额上限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9 日

1. 公告的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	华宝沪深 300 增强	
基金主代码		003876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11 月 19 日	
	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5 年 11 月 19 日	
	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5 年 11 月 19 日	
	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,000,000.00	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,000,000.00	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,000,000.00	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的原因说明	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	
下属基金简称		华宝沪深 300 增强	华宝沪深 300 增强 C
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		003876	007404
该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		是	是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)决定自 2025 年 11 月 19 日起将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金额上限调整为 100 万元（含），本基金两类基金份额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金额予以合并计算。

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本基金金额超过 100 万元，本基金管理人将该笔申购不超过 1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确认申购成功，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将确认失败；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本基金的合计金额超过 100 万元，则对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00 万元（含）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。

（2）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业务期间，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。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（含定投及转换转入）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。

(3) 如有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(400-700-5588、400-820-5050)或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fsfund.com)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19 日